

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：

1. 溝通原則

- (1)內部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狀況，每月底前提交上一月份稽核報告予各位獨立董事查閱，若獨立董事有疑義時，以電話或郵件與內部稽核主管充分討論、溝通。
- (2)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之審計委員會，單獨向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，並就獨立董事所提問題，現場立即進行討論、溝通。
- (3)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平時認有單獨溝通之必要時，可直接以電話、郵件或會議方式聯繫及討論。

2. 112 年度溝通情形

日期	溝通重點	溝通情形	後續處理
112/2/17	1.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，無重大缺失，出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』 2.111 年 12 月及 112 年 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1.提請董事會通過 2.向董事會報告
112/3/17	112 年 2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5/8	112 年 3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6/9	112 年 4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7/3	112 年 5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8/2	112 年 6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10/4	112 年 7-8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
112/11/1	1.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執行範圍及子公司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2.112 年 9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.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 113 年度稽核計畫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1.向董事會報告 2.向董事會報告 3.提請董事會通過
112/12/29	112 年 10-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	獨立董事無意見及建議事項	向董事會報告